



Columbia Center
on Sustainable Investment

A JOINT CENTER OF COLUMBIA LAW SCHOOL
AND THE EARTH INSTITUTE, COLUMBIA UNIVERSITY

Columbia FDI Perspectives

哥大国际投资展望

No. 300 2021年3月22日

主编: Karl P. Sauvart (Karl.Sauvant@law.columbia.edu)

执编: Riccardo Loschi (Riccardo.Loschi@columbia.edu)

吸引移民直接投资者：成功政策体制的四个要素*

Daniel Naujoks **

许多移民在从事其（祖籍）原籍国公司的跨境投资¹。尽管这种移民投资会是资本、技术和实际经验的重要来源²，FDI 政策体制对这类投资流动关注太少，而且政策往往只是基于传闻。

研究表明，与其他 FDI 相比，移民投资能够创造更多的本地就业机会，且具有更高的稳定性和更显著的溢出效应³。虽然最近的研究还没有证实这些影响⁴，移民投资平均规模小于非散居者 FDI，而且时常到达对其他外国投资者吸引力较小的地区⁵。

移民投资也可能是母国在适当的激励措施和政策框架下增加现有外资存量的投资促进努力的“低挂果实”（即短期绝佳的机会）。由于许多国家政府试图获得移民群体的投资，[《联合国全球移民协议》](#)鼓励各国制定针对性支持项目以促进移民投资。

60%的国家拥有至少一项专门吸引移民投资者的政策⁶，50%的国家简化了官僚主义程序或允许金融资产转移，42%的国家提供税收豁免或其他财务激励措施，1/3的国家制定了许可证和执照的优先分配。1/4的国家为移民投资者提供信贷优惠。这些做法在拉丁美洲特别普遍，80%的国家采用了这种体制，其次是亚洲、非洲和大洋洲，这一比例超过 2/3。唯有欧洲落后，只有不到 1/3 的国家采取了这种办法。

成功的移民投资促进政策有四重关键：

- 旨在鼓励移民 FDI 的公共政策经常基于传闻和假设。至关重要的是要取得移民投资者的构成、潜力和偏好的相关数据。埃塞俄比亚、印度、塞内加尔以及突尼斯是少数几个追踪移民投资的国家。然而，即使在这些

国家，记录也大多局限于被认为是移民投资或利用某些政府效益的财务交易。此外，数据通常是基于拟议和批准的投资许可证，而不是基于实际投资。使测量更加复杂的是，除了投资其自有资金的移民外，管理外国企业的移居者还可以诱使公司投资其原籍国——移民因而可能是移民 FDI 的中介。重要的是，移民投资者应被视作普通投资者。Naïve 关于移民投资者的主要动机是“回报”的假设致使政策设计存在缺陷。

- 政策框架应使用多种措施搭配。这些措施包括传统的投资激励工具，例如承担一部分成本、豁免投资专项税、确保交易安全、简化官僚主义程序，以及创建企业之间的虚拟或真实平台。推广行动还应向潜在投资者展示先前的移民投资实例。为**所有外国投资者**制定效益和程序往往会更有效，与此同时可以在推广和宣传策略中特别针对移民投资者。
- 政策必须形成规模才能起作用——而且其影响必须受到监测。某些政策规模较小的原因往往兼有对巩固这些措施的分析不足，以及对实际和潜在投资者的权利、程序和投资机会的宣传不足。必须停止以政策意图来评估政策；作为替代，必须审慎评估政策对移民投资的规模、构成和效果的影响。
- 为了执行上述提议，有必要设立专门针对移民投资者的机构。通常，在一般的投资促进机构内部整合这些机构是有意义的。有些时候，这些机构可以在移民部门内或作为独立实体设立。这些机构可以大致了解移民规模及其在原籍国投资的能力和意愿，创建重要的交流平台，并设计、实施和监测政策，以及对定居在特定地理区域的移民社区进行地区定位*。

移民 FDI 并不是亟需资金经济体的“灵丹妙药”。何况，没有理由相信，它的影响在不同经济和社会背景下是一致的。然而，政策和项目的正确搭配可以促进资本、技术和实际经验的进一步流动——从而带来显著的发展效益。

（南开大学国经所郭子枫翻译）

*地区定位(geotarget): 根据潜在消费者的地理位置，提供特定商品、服务或广告的行为。

* **哥大国际投资展望(Columbia FDI Perspectives)**是一个公开辩论的论坛。作者所表达的观点并不代表 CCSI 或哥伦比亚大学或我们的合作伙伴与支持者的观点。 **哥大国际投资展望**(ISSN 2158-3579)是一个同行评审系列。

** Daniel Naujoks (daniel.naujoks@columbia.edu) 是哥伦比亚大学国际和公共事务学院国际组织与联合国研究专业的代理主任。作者希望感谢 Liesl Riddle, Benjamin Graham, Riad Meddeb 对散居者投资政策的深入探讨，联合国人口司 Vinod Mishra 对散居者政策数据的分享，以及 José de la Torre, Stephen Kobrin, Douglas van den Berghe 见解深刻的同行评审与评论。

¹ 散居者是指来自一个国家，自我认同该国，并与该国保持有意义的文化和社会联系的人。然而，政策定义往往只依赖于祖先。

² 散居者还可以从事证券投资、资本账户投资、散居者主权债券以及房地产。移民汇款可以与散居者 FDI 联系在一起，但却是一种不同的货币转移形式。

³ Liesl Riddle and Tjai M.Nielsen, “Policies to strengthen diaspora investment and entrepreneurship: Cross-national perspectives,” in Krishnan Sharma et al., eds., *Realizing the Development Potential of Diasporas* (Tokyo: UN University Press, 2011), pp. 23–51.

⁴ Benjamin A.T. Graham, *Investing in the Homeland: Migration, Social Ties, and Foreign Firms* (Ann Arbor: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2019).

⁵ Daniel Naujoks, “Paradigms, Policies and Patterns of Indian Diaspora Investments”, in Radha S. Hegde and Ajaya K. Sahoo, eds., *Routledge Handbook of the Indian Diaspora* (Milton Park: Routledge, 2018), pp. 90-103.

⁶ Or 59 out of 99 countries with data, [UN, World Population Policies 2019: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Policies \(New York: UN, 2019\)](#).

如果附带以下承认，这篇展望中的材料可以被重印：“Daniel Naujoks, 《吸引散居者直接投资：成功政策体制的四个要素》，哥大国际投资展望，No.300, 2021 年 3 月 22 日。经哥伦比亚可持续投资中心许可转载 (www.ccsi.columbia.edu)。”请将复印件发送至哥伦比亚可持续投资中心 ccsi@law.columbia.edu。

获取更多信息，包括关于提交给展望的信息，请联系：哥伦比亚可持续投资中心，Riccardo Loschi, riccardo.loschi@columbia.edu。

哥伦比亚大学可持续投资中心(CCSI)是哥伦比亚大学法学院和哥伦比亚大学地球研究所的联合中心，是一个领先的应用研究中心和论坛，致力于可持续国际投资的研究、实践和讨论。我们的任务是制定和传播切实可行的办法和解决办法，并分析当前的政策性问题，以便最大限度地发挥国际投资对可持续发展的影响。该中心通过跨学科研究、咨询项目、多方利益相关者对话、教育项目以及资源和工具的开发来承担其使命。获取更多信息，请访问我们的网站<http://www.ccsi.columbia.edu>。

最新的哥大国际投资展望

- No. 299, Axel Berger, Manjiao Chi, 《中欧全面投资协定：半途而废？》2021 年 3 月 8 日
- No. 298, Karl P. Sauvant, Louis T. Wells, 《渐逝协议的废止：为何政府必须确保投资者-国家合同正确无误》2021 年 2 月 22 日
- No. 297, Maria Borga, Monika Sztajerowska, 《跨国公司的撤资：我们对其了解多少？》2021 年 2 月 8 日
- No. 296, Rachel Thrasher, 《行动空间：建构投资条约的灵活性，以履行气候变迁承诺》2021 年 1 月 25 日
- No. 295, Stefanie Schacherer, 《通过国际投资协定促进投资：以 RCEP 为例》2021 年 1 月 11 日

所有先前的哥大国际投资展望均载于：<http://ccsi.columbia.edu/publications/columbia-fdi-perspectives/>。